

# 山东省发电

发电单位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

等级 特急·明电 鲁安办明电〔2017〕13号 鲁机发 号

---

抄报:孙立成副省长,周鲁霞副秘书长;  
省政府办公厅。

---

## 关于枣庄市山亭区“5·2”电力铁塔 倾倒事故情况的通报

各市政府安委会,省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017年5月2日11点40分左右,济南鲁奥电建有限公司在枣庄市山亭区境内110千伏线路迁建施工过程中,发生电力线路铁塔倾倒事故,导致现场施工人员2人死亡、4人受伤。

事故发生后,省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孙立成副省长立即作出重要批示,要求枣庄市组织力量,全力救治伤员,查明事故原因,通报各地吸取教训,防止类似事故发生。

当前,全省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企业主体责任执法检查和企业风险等级管控正向纵深开展,这起事

故的发生，暴露出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风险排查管控不力、行业监管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根据省政府领导指示要求，为深刻汲取教训，举一反三，严加防范，避免此类事故再次发生，现就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深化电力施工项目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深入开展电力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做到不停断、不放松，形成高压态势，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要把预防坍塌、高空坠落、机械伤害等事故作为专项整治行动的重中之重，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范施工流程，严格作业程序，细化安全措施，严格落实施工方案，杜绝抢工期、赶进度、违规操作等危及安全生产的行为，确保人身安全。对问题企业和项目要坚决采取关闭取缔、行政处罚、停产整顿、依法追责的“四个一律”措施，严厉打击非法违规行为。

**二、深化建筑领域“大快严”集中行动。**各级住建部门要紧紧围绕“抓主体责任、抓施工现场、建平安工地”这个目标，大力实施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压实、部门监督管理提升、现场风险管控增效、建筑市场打非治违、追责倒逼机制强化、基层基础工作提质“六大工程”，持续深化建筑领域“大快严”集中行动。要严格执法，充分利用行政手段，严查重罚。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要列入“黑名单”，依法降资降质，吊销执照。

**三、强化施工现场“危大工程”管理。**各有关部门要强化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脚手架等高危险性工程管理，严格执

行方案编制、专家论证审查、技术交底和危险源公示等规定，持续开展专项整治。严格建设单位、施工和监理企业主体责任，压实部门监管责任，明确从业人员岗位责任，实行市场、现场两场联动，加强施工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确保建筑施工安全平稳。

**四、强化汛期安全监管。**汛期即将来临，各级各有关部门和企业要深刻吸取省内外事故教训，对施工工地存在滑坡、崩塌、洪水、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危险的隐患进行认真排查，落实施工机械抗风、防涝措施，特别是对宿营地、工棚、仓库等重点位置要科学选址，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生产作业和居住。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3日